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园林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公告编号：2021-069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免 于发出收购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如下：

根据佛山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佛山建投”）与赵文凤、深圳市文科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文科控股”）及李从文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与文科控股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佛山建投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赵文凤持有的上市公司30,950,400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04%）以及文科控股持有的上市公司86,986,022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6.96%），合计受让上市公司117,936,422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3.00%）。在股权转让完成之日起，文科控股将其剩余的19,509,978股股份（约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80%）的表决权全部委托给佛山建投。在协议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佛山建投拥有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比例将达到26.80%，佛山建投将实现对上市公司的控制。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前述协议履行为前提，控制权变更后，在不考虑可转债转股等其他因素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下，以本次发行的数量上限测算，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佛山建投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比例将超过30%，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三）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

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

因此，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佛山建投免于发出收购要约。本事项已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